

证券代码：870008

证券简称：凌立健康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上海凌立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9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瑞霞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凌立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长期、稳健、持续的发展，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

实现，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自挂牌以来尚未进行过股票发行，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形。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为 300 万股，拟发行股票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34 元，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02.00 万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拟发行对象为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机构股东，公司董事王瑞霞和王明霞为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的股东，同时王瑞霞担任法人兼执行董事职务，王明霞担任监事职务。故董事王瑞霞、王明霞属于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为非公开定向发行，发行对象确定认购股票时，需要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认购协议在满足协议规定的成立和生效条件后生效。具体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机构股东，公司董事王瑞霞和王明霞为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的股东，同时王瑞霞担任法人兼执行董事职务，王明霞担任监事职务。故董事王瑞霞、王明霞属于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通过本次发行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会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最新颁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相应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0-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因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将相应发生变化，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出于战略发展考虑，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向在册股东进行定向增发股票，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因此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机构股东，公司董事王瑞霞和王明霞为上海凌燊贸易有限公司的股东，同时王瑞霞担任法人兼执行董事职务，王明霞担任监事职务。故董事王瑞霞、王明霞属于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高效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股票定向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票认购合同，并可根据股票定向发行需要，对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3）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并准备相关报审工作；

（4）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报、核准、

备案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5)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 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凌立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凌立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6 日